**2023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推荐、确定工作调度表**

（一）前提：入党申请人年满18岁递交入党申请书，且递交入党申请书六个月以上，具备入党积极分子条件，才可被推荐和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故一般情况下：2022年9月16日及之前递交入党申请书（需年满18岁，入党申请时间以入党申请书落款时间为准）的入党申请人符合本次入党积极分子推优（推荐）条件。**

**（二）入党积极分子候选人团内推优（教职工由党支部推荐）**

团支部团内推优大会（党支部推荐大会）召开时间统一定为：**2023年3月16日（周四）―3月19日（周日）**。

团内推优情况（学生）填入《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团员）“团支部意见”一栏；党支部大会推荐情况（教职工）填入《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非团员）“会议推荐情况”一栏。

**（三）入党积极分子候选人团内公示（教职工由党支部公示）**

 团内公示（党支部公示）时间统一定为：**2023年3月20日（周一）―3月24日（周五）【5个工作日】**。

**（四）入党积极分子推荐人选（学生）报上级团组织审核**

团总支审核时间：**2023年3月25日（周六）**。

校团委审核时间：**2023年3月26日（周日）**。

审核意见及落款时间（见上）填入《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团员）。

**（五）召开支委会（不设支委的为支部党员大会）集体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支委会（或支部党员大会）召开时间统一定为：**2023年3月27日（周一）―3月28日（周二）**。

党支部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情况填入《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 “党支部意见”一栏及《常德市发展党员纪实手册》第7页“党支部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情况”一栏，支委会（或支部党员大会）会议记录复印件（签署“复印属实”并加盖党支部公章）贴入《常德市发展党员纪实手册》第6页“支委会或支部党员大会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的会议记录”一页。

**（六）二级党组织委员会议审议入党积极分子**

二级党组织委员会议召开时间在集体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的支委会（或支部党员大会）之后进行，**请确保在2023年3月29日（周三）前完成**。

二级党组织审议情况填入《入党积极分子推荐表》“二级党组织意见”一栏及《常德市发展党员纪实手册》“党总支审议情况”一栏。

**（七）二级党组织报送《2023年上半年入党积极分子名册》**

 材料报送时间：**2023年3月29日（周三）下午下班前**。

**（八）学校党委备案。**

中共湖南文理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3年3月14日